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
承辦人：劉全貴
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

傳真：08-7323291
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900

屏東市廣東路一二五九號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168125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水質檢驗報告

主旨：檢送貴校111年10月26日飲用水水質檢驗報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檢驗中心111年11月8日屏檢驗字第11130178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飲用水檢驗報告為校務評鑑指標之一，檢驗報告請妥善保存。

正本：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九如鄉九如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勝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歸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四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中正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復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復興非營利幼兒園、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前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麟洛鄉麟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公館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瑞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建國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新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興化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凌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新庄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唐榮國民小學

副本：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屏東縣檢驗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縣長潘孟安

裝

訂

線



屏東縣檢驗中心

環境檢驗水質檢驗報告

檢測類別: 飲用水-設備水水質	報告編號: 1111026-SD1594
申請單位: 崇蘭國小	樣品編號: 1
申請單位地址: 屏東縣屏東市崇蘭里廣東路1259號	
採樣單位: 同申請單位	採樣地點: 1期1F總務處(A107)前
採樣日期時間: 111.10.26 07:20	收樣日期: 111.10.26
樣品特性: 民眾申請(自來水-單機飲水機)	報告日期: 111.11.08

檢測項目	檢測值	標準值	單位	檢測方法	備註
大腸桿菌群 —以下空白—	<1	不大於 6	CFU/100mL	NIEA E230.55B	

MDL：方法偵測極限
 ND：表低於方法偵測極限

- 註：1. 本報告僅對所送樣品負責。
 2. 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。
 3. 檢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，非經本機關書面同意，不得複製或影印。
 4. 有標記「#」之檢測項目依申請單位之要求位數出具檢測值。
 5. 有標記「*」為採樣單位現場檢測。
 6. 測試期間為收樣日期至報告日期，且符合環境樣品保存規定。



報告簽署人

沈雪麗 1/8

屏東縣檢驗中心

環境檢驗水質檢驗報告

檢測類別: 飲用水-設備水水質	報告編號: 1111026-SD1596
申請單位: 崇蘭國小	樣品編號: 3
申請單位地址: 屏東縣屏東市崇蘭里廣東路1259號	
採樣單位: 同申請單位	採樣地點: 1期2F(A210)旁
採樣日期時間: 111.10.26 07:20	收樣日期: 111.10.26
樣品特性: 民眾申請(自來水-單機飲水機)	報告日期: 111.11.08

檢測項目	檢測值	標準值	單位	檢測方法	備註
大腸桿菌群 —以下空白—	<1	不大於 6	CFU/100mL	NIEA E230.55B	

MDL：方法偵測極限
 ND：表低於方法偵測極限

- 註：1. 本報告僅對所送樣品負責。
 2. 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。
 3. 檢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，非經本機關書面同意，不得複製或影印。
 4. 有標記「#」之檢測項目依申請單位之要求位數出具檢測值。
 5. 有標記「*」為採樣單位現場檢測。
 6. 測試期間為收樣日期至報告日期，且符合環境樣品保存規定。



報告簽署人

沈雪麗 1/8

屏東縣檢驗中心

環境檢驗水質檢驗報告

檢測類別: 飲用水-設備水水質	報告編號: 1111026-SD1598
申請單位: 崇蘭國小	樣品編號: 5
申請單位地址: 屏東縣屏東市崇蘭里廣東路1259號	
採樣單位: 同申請單位	採樣地點: 1期3F(A308)旁
採樣日期時間: 111.10.26 07:20	收樣日期: 111.10.26
樣品特性: 民眾申請(自來水-單機飲水機)	報告日期: 111.11.08

檢測項目	檢測值	標準值	單位	檢測方法	備註
大腸桿菌群 —以下空白—	<1	不大於 6	CFU/100mL	NIEA E230.55B	

MDL: 方法偵測極限
 ND: 表低於方法偵測極限

- 註: 1. 本報告僅對所送樣品負責。
 2. 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, 不得作為廣告、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。
 3. 檢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, 非經本機關書面同意, 不得複製或影印。
 4. 有標記「#」之檢測項目依申請單位之要求位數出具檢測值。
 5. 有標記「*」為採樣單位現場檢測。
 6. 測試期間為收樣日期至報告日期, 且符合環境樣品保存規定。



報告簽署人

沈雪麗 y8